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5537)

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綱領： (3) 文物及博物館
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李美嫦)
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購藏本地藝術家的作品，請列出過去3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購買本地藝術家作品的開支資料，請按總開支、購置本地藝術品開支、購置本地藝術品的數量、涉及本地藝術家的人數劃分。

提問人： 陳志全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306)

答覆：

過去3年(即2013-14至2015-16年度)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購藏藝術品的開支表列如下：

年度	購藏藝術品的開支	購藏本地藝術品的開支	購藏本地藝術品的數量	涉及的本地藝術家人數
2013-14	444萬元	326萬元	15 036 (包括81件藝術品 ^{註1} 和14 955項攝影作品)	38
2014-15	929萬元	764萬元	1 208 (包括80件藝術品 ^{註2} 和1 128項攝影作品)	59
2015-16 (預算)	1,087萬元	800萬元	142件藝術品 ^{註3}	35

註 1： 包括繪畫、版畫、陶瓷、混合媒介、媒體藝術和裝置藝術作品。

註 2： 包括繪畫、版畫、陶瓷、書法、媒體藝術和裝置藝術作品。

註 3： 包括繪畫、版畫、陶瓷、雕塑、攝影作品、混合媒介和裝置藝術作品。